



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小 108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開會簽到表

壹、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14 日

貳、時間:08:30

參、地點:第二會議室

肆、主持人:張鴻章校長

伍、記錄:陳建吉老師

陸、出席人員簽名:

校長	張鴻章	資料組長	鍾詩瑩
輔導主任	何雅貞	註冊組長	鄧盈雅
教務主任	林嘉炯	護理師	林司定
總務主任	林孟洲	特教教師	黃隆興
學務主任	王育輝	導師	蔡新卉
特教組長	陳建吉	教師代表	蔡建邦
輔導組長	王淑貞	資優班家長	賴奕樺
韓雅婷      陳政徽      陳安合			

家長會長 曹登貴

## 彰化縣彰化市平和國小 108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開會紀錄

壹、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14 日

貳、時間：上午八點三十分

參、地點：第二會議室

肆、主持人：張鴻章校長

記錄：陳建吉組長

伍、參加人員：如開會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略

柒、前次特推會執行情形：

109/3/9 特推會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一	109學年度資優鑑定初審審查	贊成 14 票，反對 0 票，通過。	通過 109 學年度一般資賦優異鑑定初選共 39 名學生參加初選
二	108 學年下學期特殊生代收代辦費申請	贊成 14 票，反對 0 票，通過。	依府教特字第 1090571774 號函核定通過申請特殊生代收代辦費
三	108 學年下學期專業團隊申請	贊成 14 票，反對 0 票，通過。	依府教特字第 1090494934 號函核定通過申請
四	申請 108 學年下學期特殊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車補助費	贊成 14 票，反對 0 票，通過。	依府教特字第 109068634 號函核定通過申請
五	108 學年度彰化縣特殊需求學生鑑定安置案	贊成 14 票，反對 0 票，通過。	核准文號：109.6.17 彰府教特字第 1090212773 號，辦理鑑定安置後續相關事宜。

捌、討論事項：

案由一：審議 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說明：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含普通教育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特殊教育課程調整實施計畫及自我檢核表。依本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與學生需求，擬定適合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 (IEP)、資優班(IGP)。透過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與個別化教育

計畫 (IEP、IGP) 與特殊教育課程之關連，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資料將於 6/22(一) 前網路上傳繳交，相關資料如附件。

- 決議：1. 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資料上傳至彰化縣國中小學課程計畫審查系統。  
2. 於本日(6/13)通過 109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與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案由二：本校 109 學年度特殊學生申請特教助理員乙案，依規定向縣府特教中心提出特教助理員的申請，請特推會委員給予意見。

說明：本校特教班有 13 位需要服務的學生，普通班 104 施○宇 1 名需要助理員協助服務。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依規定向縣府申請特教班 2 位教師助理員，普通班 1 位學生助理員。

案由三：有關 109 學年度無法自行上下學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服務申請作業，特教班 11 名學生申請案初審。

說明：本校特教班有 11 名學生依規定需要校方協助辦理申請校車接送服務。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初審，將給予本校 11 名學生，申請交通車服務。

案由四：申請 109 學年度巡迴輔導，特殊生 3 名學生提出申請。

說明：本校資源班 402 黃○軒(自閉症). 501 謝○丞(情障). 特教班 吳○軒，擬申請巡迴輔導。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申請本校 3 名同學巡迴輔導服務。

案由五：申請 109 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特教班 13 名學生，資源班 5 名學生提出申請。

說明：本校特教班特教班學生多為中、重度特殊生，申請新學年度物理、職能、語言治療，資源班有 5 位申請專業團隊服務，101 董○睿. 202 林○呈申請物理治療專業團隊服務，302 黃

浩軒.305 張洧銓申請語言治療專業團隊服務,102 林○延申請職能治療專業團隊服務。

決議：本案無異議通過，申請本校 109 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

案由六：安置本校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通過複試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 109 學年度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通過學生如下：201 徐○緯、403 蔣○希、404 林○謙。

決議：通過本校 109 學年度一般智能資賦優異鑑定學生，依分散安置原則編入普通班。

案由七：審議資優校本特殊需求課程(資賦優異類)實施方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發展本校之校本特殊需求課程(資賦優異類)，符應 108 課綱精神，針對校內有特定學習潛能之學生辦理特殊需求課程，以其健全發展。

說明二：經由各班導師推薦具有學習探究精神特質之學生(每班 1 位)，名單如下：陳○育.卓○岑.吳○洵.洪○渝.陳○.張○皓.蔡○希.郭○好，等 8 位學生參與校本特殊需求課程。(檢附平和國小校本特殊需求課程(資賦優異類)實施方案計畫)

說明三：以資優班教師、領域專家教師為授課、協同教學師資，開設獨立研究、創思科學、情意課程，授課時間於早自修及課後(星期四下午)。

決議：通過校本特殊需求課程(資賦優異類)實施方案。

案由八：審議彰化縣平和國小 109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並檢討 108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執行成效。

說明：本校 109 學年特教(資優、特教、資源)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如附件二)、檢討 108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執行成效(附件三)。

決議：通過本校 109 學年度特教(資優、特教、資源)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如附件二)、108 學年度特教工作計畫(融合教育計畫)執行成效(附件三)。

案由九：討論 109 學年度特教班學生參與普通班課程的融合教學實施方式。

說明：關於 109 學年度特教班學生參與普通班課程的融合教學，將請學校有經驗的健康與體育領域教師提供協助。

決議：

109 學年度特教班學生參與普通班的融合教學，藝術與人文課程將請都盈瑱老師；健康與體育教師將請劉品慧老師協助。在實施融合課程前，特教班教師可與劉品慧老師先說明特教班學生的狀況，請老師們評估後，挑選合適的年級及課程內容，邀請特教班學生一同入班學習，在課堂中引導普通班學生與特教班學生互動。

案由十：討論資源班與特教班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評量方式之調整與規劃。

說明：考量不同學生的需求，依據個別化教育計畫，調整評量方式。

決議：

1. 在個別化教育計畫執行過程中，評量方式如有調整的必要，得由授課老師視學生學習狀況後修正。
2. 同意依此個別化教育計畫進行評量調整。

玖、上次臨時動議案：無。

拾、散會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陳建吉

程貞

張鴻



108 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

日期：民國 109 年 6 月 14 日

時間：上午八點三十分

地點：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張鴻章校長

## 平和國小校本特殊需求課程(資賦優異類)實施方案

壹、依據：

貳、目的：

- 一、為符應 108 課綱精神，針對校內有特定學習潛能之學生辦理特殊需求課程，以其健全發展。
- 二、為培養校內特殊學習專長學生觀察、思考、推理、創造及自我表達之能力，並啟發研究之興趣。

參、實施方式：

- 一、以資優班教師、領域專家教師為授課、協同教學師資，開設獨立研究、創思科學、情意課程，授課時間於早自修及課後(星期四下午)。

肆、方案實施對象：

- 一、本校 108 學年度二年級在學學生，經由導師推薦具有學習探究精神特質之學生。
- 二、曾參加過 108 學年度資優鑑定初試通過者亦可推薦。
- 三、因開課有限，每班至多推薦一名學生，且能參與完整課程兩年。

伍、特殊需求課程設計

課程名稱	上課時間	內容簡述
創思科學	早自修或週四下午	透過科學原理的基礎學習，加以變化出不同的實驗活動，讓學生在課程中即能學會科學原理、實驗定量的概念，在動手中實踐科學的奧秘。
情意課程	早自修或週四下午	透過主題式的課程，有牌卡、桌遊、團康等，在團體活動、小組合作學習中加深認識不同的自己，學習與同儕合作。
獨立研究	早自修或週四下午	能熟悉解題各種研究歷程：蒐集、觀察、檢驗、推演、驗證、論證。學習由不同來源的資料，整理出一個整體性的看法，並發展新主題，最終培養具備獨立研究能力的終身學習者。

陸、本計劃經特教推行委員會議決議並呈校長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特教組長：

輔導主任：

校長：

平和國小  
特教組長 陳建吉

教師兼  
輔導主任 何雅貞

平和國小  
校長 張鴻章